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盖章）

项目名称*：	指挥部租赁费用		
项目类型*：	运转类项目	项目分类*：	日常运转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周洋
负责人电话*：	13518127111	联系人*：	陶茜斓
联系电话*：	13981703768	项目当年预算（元）*：	124200
项目上年预算（元）：	5173500	预算单位*：	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
财政所属业务处室*：	部门预算管理处	是否代编*：	否
是否民生项目*：	否	功能科目*：	2040202
政府经济分类*：	01办公经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部门经济分类*：	30214商品和服务支出_租赁费
是否扶贫*	否	政府采购*	是
是否向社会购买服务*	是		
项目概况	指挥部租赁费分为三部分构成，全年费用为245.56万元。具体如下： （一）继续租赁三岔镇三岔水库泡桐树附坝的综合体作为办公体作为空港新城分局办公场所，租赁费为每年155万元。 （二）继续租赁“嘉苑酒店”作为空港交警大队集中备勤点，共需23间房，按照每间房每日90元的标准进行测算，租赁费为每年75.56万元。 （三）继续租赁石板凳一站式服务中心，面积为127.74㎡，每年租赁费为4.73万元。因服务项目增加，拟新增房屋租赁面积255.48㎡，租赁费为每年15万元。		
立项依据说明	一）继续租赁三岔镇三岔水库泡桐树附坝的综合体作为办公体作为空港新城分局办公场所，租赁费为每年155万元。 （二）继续租赁“嘉苑酒店”作为空港交警大队集中备勤点，共需23间房，按照每间房每日90元的标准进行测算，租赁费为每年75.56万元。 （三）继续租赁石板凳一站式服务中心，面积为127.74㎡，每年租赁费为4.73万元。因服务项目增加，拟新增房屋租赁面积255.48㎡，租赁费为每年15万元。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保障空港辖区警务工作的正常运行		
资金测算情况说明	（一）继续租赁三岔镇三岔水库泡桐树附坝的综合体作为办公体作为空港新城分局办公场所，租赁费为每年155万元。 （二）继续租赁“嘉苑酒店”作为空港交警大队集中备勤点，共需23间房，按照每间房每日90元的标准进行测算，租赁费为每年75.56万元。 （三）继续租赁石板凳一站式服务中心，面积为127.74㎡，每年租赁费为4.73万元。因服务项目增加，拟新增房屋租赁面积255.48㎡，租赁费为每年15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分局内控制度中已建设项目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2020年1月开始实施，预计2020年12月底完成
项目总目标	确保空港公安的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指挥部租赁包含分局办公、交警住宿、石板一站式服务中心的，相关房屋的租赁能更好的保障公安工作的正常运行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盖章）

项目名称*：	应急处置突发事件经费		
项目类型*：	运转类项目	项目分类*：	日常运转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周洋
负责人电话*：	13518127111	联系人*：	陶茜斓
联系电话*：	13981703768	项目当年预算（元）*：	311031.09
项目上年预算（元）：	2150000	预算单位*：	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
财政所属业务处室*：	部门预算管理处	是否代编*：	否
是否民生项目*：	否	功能科目*：	2040202
政府经济分类*：	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部门经济分类*：	30299商品和服务支出_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是否扶贫*	否	政府采购*	否
是否向社会购买服务*	否		
项目概况	随着空港新城及天府国际机场建设进程的深化，征地面积不断扩大，土地征用及后期赔偿中出现的矛盾比较突出，加之工程建设中时有讨薪阻工的情况出现，以及人口大规模涌入，面对当前涉众性经济犯罪、食品药品、环境安全犯罪案件增多，维稳形势日益严峻。为提高分局对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更好维护空港新城辖区的社会稳定，打击治理通讯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扫黑除恶，应急处置辖区突发事件、抢险救灾、司法鉴定等，以及反恐防爆装备购置。		
立项依据说明	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县级公安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空港新城及天府国际机场建设进程的深化，征地面积不断扩大，土地征用及后期赔偿中出现的矛盾比较突出，加之工程建设中时有讨薪阻工的情况出现，以及人口大规模涌入，面对当前涉众性经济犯罪、食品药品、环境安全犯罪案件增多，维稳形势日益严峻。		
资金测算情况说明	为提高分局对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更好维护空港新城辖区的社会稳定，打击治理通讯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扫黑除恶，应急处置辖区突发事件、抢险救灾、司法鉴定等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空港公安分局内控制度-项目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空港辖区应急处突情况及防控防爆装备购置费用进行支付
项目总目标	为提高分局对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更好维护空港新城辖区的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为提高分局对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更好维护空港新城辖区的社会稳定，打击治理通讯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扫黑除恶，应急处置辖区突发事件、抢险救灾、司法鉴定等。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盖章）

项目名称*：	信息化系统建设经费		
项目类型*：	运转类项目	项目分类*：	日常运转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马杰
负责人电话*：	13881828070	联系人*：	周季
联系电话*：	17308070510	项目当年预算（元）*：	107640
项目上年预算（元）：	7689600	预算单位*：	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
财政所属业务处室*：	部门预算管理处	是否代编*：	否
是否民生项目*：	否	功能科目*：	2040202
政府经济分类*：	06设备购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部门经济分类*：	31003资本性支出_专用设备购置
是否扶贫*	否	政府采购*	是
是否向社会购买服务*	是		
项目概况	根据2020年空港新城指挥部及各派出所应急联动、指挥情报等信息化系统建设及运维的需求，结合辖区警务工作实际，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实施信息化系统建设。		
立项依据说明	根据《成都市公安局刑事警察支队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标准化信息采集系统建设的通知》（成公刑〔2019〕14号） 根据省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安档案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2014-2016年）》、《全省公安档案信息化建设任务及考核评分标准》、市局《关于大力推进公安档案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2015-2017年）》、《公安机关网安部门电子数据勘查取证分析实验室等级评定实施方案》（涉密）等规定要求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根据2020年空港新城指挥部及各派出所应急联动、指挥情报等信息化系统建设及运维的需求，结合辖区警务工作实际，2020年空港新城信息化系统建设专项经费预计660万元。		
资金测算情况说明	1、指挥系统建设 226.8万元； 2、空港分局骨干网络设备租赁 65万； 3、网安建设专项经算 107.2万元； 4、标准化信息采集 141万元； 5、分局档案数字化扫描 120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空港公安分局内控管理制度-项目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纳入2020年政府采购计划
项目总目标	提升空港公安指挥调度、网安建设等信息化建设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2020年空港新城指挥部及各派出所应急联动、指挥情报等信息化系统建设及运维的需求，整体提升空港公安指挥调度、网安建设等信息化建设水平。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盖章）

项目名称*：	日常运转（人员工作餐经费）		
项目类型*：	运转类项目	项目分类*：	日常运转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周洋
负责人电话*：	13518127111	联系人*：	陶茜斓
联系电话*：	13981703768	项目当年预算（元）*：	499522.7
项目上年预算（元）：	1683500	预算单位*：	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
财政所属业务处室*：	部门预算管理处	是否代编*：	否
是否民生项目*：	否	功能科目*：	2040202
政府经济分类*：	01办公经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部门经济分类*：	30201商品和服务支出_办公费
是否扶贫*	否	政府采购*	是
是否向社会购买服务*	是		
项目概况	按照每人每月不低于400元的标准解决各类警务人员早、中、晚三餐费用”的指示，参照高新区各部门每人每天23元（每月按照21.75天）的伙食保障标准测算，即每人每月伙食标准为500元为分局警务人员提供餐补。		
立项依据说明	根据2013年9月时任四川省副省长、公安厅侍俊厅长“关于进一步加强从优待警，解决民警一日三餐费用”讲话精神，以及成都市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市公安局左正“按照每人每月不低于400元的标准解决各类警务人员早、中、晚三餐费用”的指示，参照高新区各部门每人每天23元（每月按照21.75天）的伙食保障标准测算，即每人每月伙食标准为500元；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保障公安工作基本运行，需要对全局民警及辅警人员工作餐进行保障.		
资金测算情况说明	人员工作餐经费根据2019年10月底分局实际人数，参照高新区各部门每人每天23元（每月按照21.75天）的伙食保障标准测算，即每人每月伙食标准为500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空港分局项目管理办法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1、人员伙食费按月实施支付；
项目总目标	确保分局民警及辅警人员工作餐得到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分局民警及辅警人员工作餐得到保障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盖章）

项目名称*：	日常运转（后勤保障经费）		
项目类型*：	运转类项目	项目分类*：	日常运转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周洋
负责人电话*：	13518127111	联系人*：	陶茜斓
联系电话*：	13981703768	项目当年预算（元）*：	259047.84
项目上年预算（元）：	1070000	预算单位*：	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
财政所属业务处室*：	部门预算管理处	是否代编*：	否
是否民生项目*：	否	功能科目*：	2040202
政府经济分类*：	01办公经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部门经济分类*：	30201商品和服务支出_办公费
是否扶贫*	否	政府采购*	否
是否向社会购买服务*	是		
项目概况	按照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县级公安机关保障工作的通知》（成财行[2017]1号）（不予公开），根据每平96元乘以房屋面积进行测算，我局房屋面积为24677.32平方米，共计经费为25.9万元		
立项依据说明	按照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县级公安机关保障工作的通知》（成财行[2017]1号）（不予公开）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按照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县级公安机关保障工作的通知》（成财行[2017]1号）（不予公开），根据每平96元乘以房屋面积进行测算，我局房屋面积为24677.32平方米		
资金测算情况说明	根据每平96元乘以房屋面积进行测算，我局房屋面积为24677.32平方米，全年费用为25.9万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分局项目管理制定进行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2020年1月实施，实行每月支付，确保该项目的执行进度。
项目总目标	确保分局的后勤保障正常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分局的后勤保障正常运行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盖章）

项目名称*：	日常运转（办案业务经费）		
项目类型*：	运转类项目	项目分类*：	日常运转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周洋
负责人电话*：	13518127111	联系人*：	陶茜斓
联系电话*：	13981703768	项目当年预算（元）*：	148078.18
项目上年预算（元）：	509600	预算单位*：	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
财政所属业务处室*：	部门预算管理处	是否代编*：	否
是否民生项目*：	否	功能科目*：	2040202
政府经济分类*：	01办公经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部门经济分类*：	30201商品和服务支出_办公费
是否扶贫*	否	政府采购*	否
是否向社会购买服务*	否		
项目概况	按照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县级公安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成财行〔2017〕1号）精神，按照近年案件年平均立案数进行测算。对公安机关公用及办案业务提供经费保障。		
立项依据说明	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县级公安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成财行〔2017〕1号）（不予公开）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为确保公安机关案件办理的正常进行，有效的打击犯罪，维护辖区治安稳定。		
资金测算情况说明	按照近年案件年平均立案数进行测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分局内控制度-项目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空港公安分局案件实际情况进行办理
项目总目标	确保辖区治安环境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确保全年的刑事、治安案件按程序推进。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0年）

申报单位名称：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盖章）

项目名称*：	辅警经费		
项目类型*：	运转类项目	项目分类*：	日常运转类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张忠
负责人电话*：	13881990511	联系人*：	华鹏
联系电话*：	13688007999	项目当年预算（元）*：	2509073.5
项目上年预算（元）：	15216800	预算单位*：	成都市公安局空港新城分局
财政所属业务处室*：	部门预算管理处	是否代编*：	否
是否民生项目*：	否	功能科目*：	2040202
政府经济分类*：	01办公经费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部门经济分类*：	30226商品和服务支出_劳务费
是否扶贫*	否	政府采购*	是
是否向社会购买服务*	是		
项目概况	2017年4月1日，成都高新区已正式托管位于简阳市的成都天府空港新城483平方公里区域。为切实承担起维护空港新城区域社会治安稳定和治安稳定大局平稳，进一步加强机场片区的信访维稳、治安管理及交通保障工作。随后，经过高新区党工会同意，相继完成了230名辅警人员招聘，采取劳务派遣方式进行。		
立项依据说明	1、成都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2017年第11次办公会议纪要； 2、成都高新区党工委管委会2018年第13次办公会议； 3、成都市委办公厅第57期会议纪要 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公安局《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县级公安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维护空港新城区域社会治安稳定和治安稳定大局平稳，进一步加强机场片区的信访维稳、治安管理及交通保障工作		
资金测算情况说明	1、200名辅警人员按照8万元/人/年的标准保障（其中350万元由天府国际机场保障）； 2、30名辅警人员（交警）按照9.056万元/人/年的标准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空港公安分局项目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1、人员劳务费按月支付； 2、装备用于每年警用装备采购和其他工会等支出；
项目总目标	为切实承担起维护空港新城区域社会治安稳定和治安稳定大局平稳，进一步加强机场片区的信访维稳、治安管理及交通保障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为切实承担起维护空港新城区域社会治安稳定和治安稳定大局平稳，进一步加强机场片区的信访维稳、治安管理及交通保障工作。
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